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单位 | 职位名称 | 职数 | 职位条件 | 户籍（生源条件） |
|     县教育局所属教育事业单位（全额事业） |     幼儿教师 |     50 | 取得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，持有教师资格证书（其中全日制本科毕业和全日制学前教育、幼儿教育、音乐专业专科毕业生暂未取得资格证书的，可报名参加考试，但必须在第一个聘期内取得教师资格证书，未能按时取得的，解除聘用关系）。  |   不限 |
|   特校康复教师 |   2 | 取得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，有在特殊教育学校任教一年及以上工作经历，具有特殊教育、儿童康复、听力语言康复技术、音乐康复技术等特殊教育专业技术。 |  限本县及相邻县户籍或生源 |
|  会计 |  3 | 全日制财务会计类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。 | 限本县及相邻县户籍或生源 |